
第三部分-诗词曲赋-国殇+从军行+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杜陵叟+无题

国殇

《国殇》

屈平字原，通常称为屈原。又自云名正则，字灵均，汉族，战国末期楚国丹阳（今湖北秭归）人，楚武王熊通之子屈瑕的后代。屈原虽忠事楚怀王，但却屡遭排挤，怀王死后又因顷襄王听信谗言而被流放，最终投汨罗江而死。屈原是中国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之一，也是我国已知最早的著名诗人，世界文化名人。他创立了“楚辞”这种文体，也开创了“香草美人”的传统。代表作品有《离骚》《九歌》等。

《九歌·国殇》是战国时期楚国诗人屈原的作品。这是追悼楚国阵亡士卒的挽诗。

此诗分为两节，第一节描写在一场短兵相接的战斗中，楚国将士奋死抗敌的壮烈场面；第二节颂悼楚国将士为国捐躯的高尚志节，歌颂了他们的英雄气概和爱国精神。全诗生动地描写了战况的激烈和将士们奋勇争先的气概，对雪洗国耻寄予热望，抒发了作者热爱祖国的高尚感情。

诗篇情感真挚炽烈，节奏鲜明急促，抒写开张扬厉，传达出一种凛然悲壮、亢直阳刚之美在楚辞体作品中独树一帜。

《九歌》是一组祭歌，共 11 篇，是屈原据民间祭神乐歌的再创作。《九歌·国殇》取民间“九歌”之祭奠之意，以哀悼死难的爱国将士，追悼和礼赞为国捐躯的楚国将士的亡灵。

乐歌分为两节，先是描写在一场短兵相接的战斗中，楚国将士奋死抗敌的壮烈场面，继而颂悼他们为国捐躯的高尚志节。由第一节“旌蔽日兮敌若云”一句可知，这是一场敌众我寡的殊死战斗。当敌人来势汹汹，冲乱楚军的战阵，欲长驱直入时，楚军将士仍个个奋勇争先。

但见战阵中有一辆主战车冲出，这辆原有四匹马拉的大车，虽左外侧的骖马已中箭倒毙，右外侧的骖马也被砍伤，但他的主人，楚军统帅仍毫无惧色，他将战车的两个轮子埋进土里，笼住马缰，反而举槌擂响了进军的战鼓。一时战气萧杀，引得苍天也跟着威怒起来。待杀气散尽，战场上只留下一具具尸体，静卧荒野。

作者描写场面、渲染气氛的本领是十分高强的。不过十句，已将一场殊死恶战，状写得栩栩如生，极富感染力。底下，则以饱含情感的笔触，讴歌死难将士。

有感于他们自披上战甲一日起，便不再想全身而返，此一刻他们紧握兵器，安详地，心无怨悔地躺在那里，他简直不能抑止自己的情绪奔进。他对这些将士满怀敬爱，正如他常用美人香草指代美好的人事一样，在诗篇中，他也同样用一切美好的事物，来修饰笔下的人物。

这批神勇的将士，操的是吴地出产的以锋利闻名的戈、秦地出产的以强劲闻名的弓，披的是犀牛皮制的盔甲，拿的是有玉嵌饰的鼓槌，他们生是人杰，死为鬼雄，气贯长虹，英名永存。

依现存史料尚不能指实这次战争发生的具体时地，敌对一方为谁。但当日楚国始终面临七国中实力最强的秦国的威胁，自怀王当政以来，楚国与强秦有过数次较大规模的战争，并且大多数是楚国抵御秦军入侵的卫国战争。从这一基本史实出发，说此篇是写楚军抗击强

秦入侵，大概没有问题。而在这种抒写中，作者那热爱家国的炽烈情感，表现得淋漓尽致。屈原此作在颂悼阵亡将士的同时，也隐隐表达了对洗雪国耻的渴望，对正义事业必胜的信念，从此意义上说，他的思想是与楚国广大人民息息相通的。作为中华民族贡献给人类的第一位伟大诗人，他所写的决不仅仅是个人的些许悲欢，那受诬陷被排挤，乃至流亡沅湘的坎壈遭际；他奉献给人的是那颗热烈得近乎偏执的爱国之心。他是楚国人民的喉管，他所写一系列作品，道出了楚国人民热爱家国的的心声。

如今屈原已成为一个标记，象征着一种伟大的浪漫。

在他用长短交错的诗句架构起的那个陆离崔嵬的神话世界里，所讨论的绝不仅仅是“爱国主义”：《天问》中人类在浩瀚的宇宙面前，追寻起了自我的意义；《九歌》里的诸神简直是由人类纯粹的情感提炼而成，上天入地的他们却上演着一幕幕生离死别愁肠百结的爱情；而贯穿楚辞始终的主题，我想是一种源自梦想与现实龃龉的忧愁——这是人类永恒的话题，《堂吉珂德》《哈姆雷特》和《浮士德》未尝不都在讨论。

而屈原之所以是屈原而不是荷马或但丁，是因为同样的话题，在他这里烙上了深深的中国印：一如《九章》中的楚地山河，无处不融入了他的灵魂：山高如其豪情，谷深如其忧思，滩急如其命多舛，河阔发其逸兴飞——在我看来，端午还应有一层意义，便是纪念这位中国诗歌之父为后人们创造了一种永垂不朽的“中国式浪漫”！

从军行

《从军行》

王昌龄，字少伯，河东晋阳人。盛唐著名边塞诗人，后人誉为“七绝圣手”。早年贫贱，困于农耕，年近不惑，始中进士。初任秘书省校书郎，又中博学宏辞，授汜水尉，因事贬岭南。与李白、高适、王维、王之涣、岑参等交厚。开元末返长安，改授江宁丞。被谤谪龙标尉。安史乱起，为刺史闾丘所杀。其诗以七绝见长，尤以登第之前赴西北边塞所作边塞诗最著，有“诗家夫子王江宁”之誉（亦有“诗家天子王江宁”的说法）。

《从军行》是唐代诗人杨炯的诗作。此诗借用乐府旧题“从军行”，描写一个读书士子从军边塞、参加战斗的全过程。前两句写边报传来，激起了志士的爱国热情；第三四句描写了军队辞京后的出战；第五六句通过景物描写烘托激烈的战斗场面；最后两句直接抒发从戎书生保边卫国的壮志豪情。

全诗虽仅四十字，但既揭示出人物的心理活动，又渲染了环境气氛，笔力极其雄劲，同时对仗工整，使诗更有节奏和气势。

前两句写边报传来，激起了志士的爱国热情。诗人并不直接说明军情紧急，却说“烽火照西京”，通过“烽火”这一形象化的景物，把军情的紧急表现出来了。一个“照”字渲染了紧张气氛。“心中自不平”，是由烽火而引起的，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他不愿再把青春年华消磨在笔砚之间。一个“自”字，表现了书生那种由衷的爱国激情，写出了人物的精神境界。首二句交待了整个事件展开的背景。

三四两句写军队辞京后的出战。第三句“牙璋辞凤阙”，描写军队辞京出师的情景。这里诗人用“牙璋”“凤阙”两词，显得典雅、稳重，既说明出征将士怀有崇高的使命，又显示出师场面的隆重和庄严。第四句“铁骑绕龙城”，说明唐军已经神速地到达前线，并把敌方城堡包围得水泄不通。“铁骑”“龙城”相对，渲染出龙争虎斗的战争气氛。一个“绕”字，又形象地写出了唐军包围敌人的军事态势。

五六两句开始写战斗。诗人却没有从正面着笔，而是通过景物描写进行烘托。“雪暗凋旗画，风多杂鼓声”，前句从人的视觉出发：大雪弥漫，遮天蔽日，使军旗上的彩画都显得黯然失色；后句从人的听觉出发：狂风呼啸，与雄壮的进军鼓声交织在一起。两句诗，有声有色，各臻其妙。诗人别具机杼，以象征军队的“旗”和“鼓”，表现出征将士冒雪同敌人搏斗的坚强无畏精神和在战鼓声激励下奋勇杀敌的悲壮激烈场面。

最后两句“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直接抒发从戎书生保边卫国的壮志豪情。艰苦激烈的战斗，更增添了他对这种不平凡的生活的热爱，他宁愿驰骋沙场，为保卫边疆而战，也不愿作置身书斋的书生。

这首短诗，写出书生投笔从戎，出塞参战的全过程。能把如此丰富的内容，浓缩在有限的篇幅里，可见诗人的艺术功力。首先诗人抓住整个过程中最有代表性的片断，作了形象概括的描写，至于书生是怎样投笔从戎的，他又是怎样告别父老妻室的，一路上行军的情况怎样，诗人一概略去不写。

其次，诗采取了跳跃式的结构，从一个典型场景跳到另一个典型场景，跳跃式地发展前进如第三句刚写了辞京，第四句就已经包围了敌人，接着又展示了激烈战斗的场面。然而这种跳跃是十分自然的，每一个跨度之间又给人留下了丰富的想象余地。同时，这种跳跃式的结构，使诗歌具有明快的节奏，如山崖上飞流惊湍，给人一种一气直下、一往无前的气势，有力地突现出书生强烈的爱国激情和唐军将士气壮山河的精神面貌。

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

《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

岑参，唐代边塞诗人，南阳人，太宗时功臣岑文本重孙，后徙居江陵。

岑参早岁孤贫，从兄就读，遍览史籍。唐玄宗天宝三载进士，初为率府兵曹参军。后两次从军边塞，先在安西节度使高仙芝幕府掌书记；天宝末年，封常清为安西北庭节度使时，为其幕府判官。代宗时，曾官嘉州刺史，世称“岑嘉州”。大历五年卒于成都。

《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是唐代诗人岑参的作品。此诗描写西域八月飞雪的壮丽景色，抒写塞外送别、雪中送客之情，表现离愁和乡思，却充满奇思异想，并不令人感到伤感。

诗中所表现出来的浪漫理想和壮逸情怀使人觉得塞外风雪变成了可玩味欣赏的对象。

全诗内涵丰富宽广，色彩瑰丽浪漫，气势浑然磅礴，意境鲜明独特，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堪称盛世大唐边塞诗的压卷之作。其中“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等诗句已成为千古传诵的名句。

全诗以一天雪景的变化为线索，记叙送别归京使臣的过程，文思开阔，结构缜密。共分三个部分。

前八句为第一部分，描写早晨起来看到的奇丽雪景和感受到的突如其来的奇寒。友人即将登上归京之途，挂在枝头的积雪，在诗人的眼中变成一夜盛开的梨花，和美丽的春天一起到来。

前面四句主要写景色的奇丽。“即”、“忽如”等词形象、准确地表现了早晨起来突然看到雪景时的神情。经过一夜，大地银装素裹，焕然一新。接着四句写雪后严寒。视线从帐外逐渐转入帐内。风停了，雪不大，因此飞雪仿佛在悠闲地飘散着，进入珠帘，打湿了军

帐。诗人选取居住、睡眠、穿衣、拉弓等日常活动来表现寒冷，如同选取早晨观雪表现奇异一样是很恰当的。虽然天气寒冷，但将士却毫无怨言。而且“不得控”，天气寒冷也会训练，还在拉弓练兵。表面写寒冷，实际是用冷来反衬将士内心的热，更表现出将士们乐观的战斗情绪。

中间四句为第二部分，描绘白天雪景的雄伟壮阔和饯别宴会的盛况。“瀚海阑干百丈冰，愁云惨淡万里凝”，用浪漫夸张的手法，描绘雪中天地的整体形象，反衬下文的欢乐场面体现将士们歌舞的积极意义。“中军置酒饮归客，胡琴琵琶与羌笛”，笔墨不多，却表现了送别的热烈与隆重。在主帅的中军摆开筵席，倾其所有地搬来各种乐器，且歌且舞，开怀畅饮，这宴会一直持续到暮色来临。第一部分内在的热情，在这里迸发倾泄出来，达到了欢乐的顶点。

最后六句为第三部分，写傍晚送别友人踏上归途。“纷纷暮雪下辕门，风掣红旗冻不翻”归客在暮色中迎着纷飞的大雪步出帐幕，冻结在空中的鲜艳旗帜，在白雪中显得绚丽。旗帜在寒风中毫不动摇、威武不屈的形象是将士的象征。这两句一动一静，一白一红，相互映衬，画面生动，色彩鲜明。

“轮台东门送君去，去时雪满天山路”，虽然雪越下越大，送行的人千叮万嘱，不肯回去。“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用平淡质朴的语言表现了将士们对战友的真挚感情，字字传神，含蓄隽永。这一部分描写了对友人惜别之情，也表现了边塞将士的豪迈精神。

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

这首诗，以奇丽多变的雪景，纵横矫健的笔力，开阖自如的结构，抑扬顿挫的韵律，准确鲜明、生动地制造出奇中有丽、丽中奇的美好意境，不仅写得声色宜，张弛有致，而且刚柔相同，急缓相济，是一乎不可多得的边塞佳作。

全诗不断变换着白雪画面，化景为情，慷慨悲壮，浑然雄劲。抒发了诗人对友人的依依惜别之情和因友人返京而产生的惆怅之情。

杜陵叟

《杜陵叟》

白居易，字乐天，号香山居士，又号醉吟先生，祖籍太原，到其曾祖父时迁居下邳，生于河南新郑。是唐代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唐代三大诗人之一。白居易与元稹共同倡导新乐府运动，世称“元白”，与刘禹锡并称“刘白”。白居易的诗歌题材广泛，形式多样，语言平易通俗，有“诗魔”和“诗王”之称。官至翰林学士、左赞善大夫。公元846年，白居易在洛阳逝世，葬于香山。有《白氏长庆集》传世，代表诗作有《长恨歌》、《卖炭翁》、《琵琶行》等。

《杜陵叟》是唐代诗人白居易的作品。

诗题下有一行自注：“伤农夫之困矣。”可见这首诗的内容是同情农民生活的困苦。

全诗可分为前后两部分，前半部分写了两个使农民的生活受苦受难的直接原因，一个是上天的自然灾害，另一个则是人为的灾祸；后半部分指出官僚制度的黑暗与腐败，横征暴敛巧取豪夺，是全诗的深刻之处。

“杜陵叟，杜陵居，岁种薄田一顷余。”主角是一位家住在长安市郊的土生土长的农民，

他世代以种地为业，守着一顷多的薄田，过着衣食不继的日子。中国文人的诗歌中，少不了风花雪月，也有的是闲情雅致，但是有意识地不但以农民作为作品的主人公，而且真正站在劳苦大众的立场上，为他们鸣冤叫屈、打抱不平的作品，还是不多见的。

在这一点上，白居易可以说是做得非常突出的一位了。他所以能够在诗歌中大声疾呼地为民请命，并不是想在题材上猎奇出新，而是源于他对朝廷政治前景和国计民生的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作者一再把视角投向生活在最底层的群众，他们的生活过得十分悲惨，而且向来是无人过问的。这位不知姓甚名谁的杜陵叟处在水深火热的困境中而不能自拔。

“三月无雨旱风起，麦苗不秀多黄死。九月降霜秋早寒，禾穗未熟皆青乾。”三月无雨，并不是指的农历三月整整一个月不下雨，而是说从元和三年冬天到第二年春天连续三个月没有下雪和下雨。

据史料记载，这一年直到闰三月才下了一场像样的雨，为此，白居易还专门写了一首《贺雨》诗表达他当时喜悦的心情。在靠天吃饭的日子里，长安市郊的“杜陵叟”去年秋天辛辛苦苦播下的冬小麦，从下种到返青就没有一滴雨水的滋润，结果还没有到秀穗的时候大多已经干黄枯死了。

夏粮既然没有收成，只有指望秋粮了，可是农民们万万没有想到，秋天九月一场早来的霜降，却使得“杜陵叟”可怜的愿望又一次成为了泡影，地里的秋庄稼还没有成熟就都被冻死而干枯了。两季粮食几乎颗粒无收，这就是白居易在序中所交待的“农夫之困”，也是“天灾之困”。

“长吏明知不申破，急敛暴征求考课。”原来这位地方官大人明知手下的“农夫”受了天灾，却不向上方报告灾情，而是愈发加紧横征暴敛，强行收取租税。他要造成一个“大灾之年不减税收”的政绩，以取悦上方，给朝廷留下一个称职的印象，为他以后的加官晋爵打下基础。

“典桑卖地纳官租，明年衣食将如何？”这两句诗是说，“杜陵叟”在大荒之年，遇上这样不顾百姓死活的“长吏”，叫天天不应，喊地地不理，只好忍痛把家中仅有的几棵桑树典当出去，可是仍然不够缴纳“官租”，迫不得已，再把赖以谋生的土地卖了来纳税完粮。可是桑树典了，“薄田”卖了，到时候连“男耕女织”的本钱都没有，第二年的生计也没有办法了。这种来自“长吏”的人祸，让“农夫之困”愈发雪上加霜。

看到“杜陵叟”面对的“人祸之困”比“天灾之困”更加无情、更加残酷时，白居易的心情再也无法平静了。本来从诗歌的一开始，他是以第三人称的面目出现的，可是写到这里他义愤填膺，转而以第一人称的身份出场控诉起来，“剥我身上帛，夺我口中粟。”意思是：“典了桑树，卖了薄田，织不了布，种不上地，到时候没吃没穿，我们怎么生活啊？”这种由第三人称到第一人称的转换，实际上是作者内心感情的真实流露，他已经全然忘记了他作为朝中大夫的尊贵身份，而自觉地站在了无依无靠的“杜陵叟”一边，这对于一个封建文人来说，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虐人害物即豺狼，何必钩爪锯牙食人肉？”这是白居易站在“杜陵叟”的立场上，对那些统治阶级中，只管个人升官而不顾百姓死活的贪官污吏而进行的面对面的严厉痛斥，情

急之中，竟把他们比喻成了“钩爪锯牙食人肉”的“豺狼”，而且采用了语气极为强烈的反问句式，激愤之情跃然纸上而溢于言表。作为一个衣食无忧的政府官吏，能够对“农夫之困”如此感同身受，能够如此直接激烈地为人民鸣不平，在当时实在是少见。

诗歌的前半部分，作者的内心是很沉痛的。而在诗歌后半部分的一开始，苦不堪言的“农夫”的命运似乎出现了一丝转机，“不知何人奏皇帝，帝心恻隐知人弊。白麻纸上放德音，京畿尽放今年税。”白麻纸，古时诏书用白纸颁布，到了唐高宗上元年间，因为白纸容易被虫蛀蚀，所以一律改用麻纸。白居易在诗里只说了“不知何人”，其实这位关心民生疾苦、视民如子的“何人”，根据史料记载正是白居易“本人”，是他上书宪宗，痛陈灾情之重，才使深居九重的皇帝动了恻隐之心，大笔一挥，居然免去了京城灾区当年的赋税。

但是最终这一切变成了一场闹剧。“昨日里胥方到门，手持尺牒榜乡村。”皇帝的免税诏书才刚刚由那班“里胥”们神气活现地公布到家家户户，可这一切已经无济于事了，因为“十家租税九家毕，虚受吾君蠲免恩。”一直要到绝大多数人家都“典桑卖地”，纳完租税之后，才将已经成为“一纸空文”的“尺牒”在乡村中张贴公布，这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里胥”们原本是没有那么大的胆量，敢于欺上瞒下到如此地步的，其实是朝廷上下，沆瀣一气，朋比为奸。白居易对此心知肚明，吃苦的还是那些无依无靠的贫苦百姓。他们一苦天灾，二苦黑官，这正是“苛政猛于虎”。

无题

《无题》

李商隐，字义山，号玉溪（谿）生、樊南生，唐代著名诗人，祖籍河内（今河南省焦作市）沁阳，出生于郑州荥阳。他擅长诗歌写作，骈文文学价值也很高，是晚唐最出色的诗人之一，和杜牧合称“小李杜”，与温庭筠合称为“温李”，因诗文与同时期的段成式、温庭筠风格相近，且三人都在家族里排行第十六，故并称为“三十六体”。其诗构思新奇，风格秣丽，尤其是一些爱情诗和无题诗写得缠绵悱恻，优美动人，广为传诵。但部分诗歌过于隐晦迷离，难于索解，至有“诗家总爱西昆好，独恨无人作郑笺”之说。因处于牛李党争的夹缝之中，一生很不得志。死后葬于家乡沁阳（今河南焦作市沁阳与博爱县交界之处）。作品收录为《李义山诗集》。

《无题·相见时难别亦难》是一首唐代诗人李商隐以男女离别为题材创作的一首爱情诗。整首诗的内容围绕着第一句，尤其是“别亦难”三字展开。三、四句是相互忠贞不渝、海誓山盟的写照。五、六句则分别描述两人因不能相见而惆怅、怨虑，倍感清冷以至衰颜的情状。唯一可以盼望的是七、八两句中的设想：但愿青鸟频频传递相思情。全诗以句中的“别”字为通篇文眼，描写了一对情人离别的痛苦和别后的思念，抒发了无比真挚的相思离别之情，但其中也流露出诗人政治上失意和精神上的闷苦，具有浓郁的伤感色彩，极写凄怨之深、哀婉之痛，并借神话传说表达了对心中恋人的无比挚爱、深切思念。诗中融入了诗人切身的人生感受。

首联是极度相思而发出的深沉感叹，在聚散两依依中突出别离的苦痛。“东风无力百花残”一句，既写自然环境，也是抒情者心境的反映，物我交融，心灵与自然取得了精微的契合。这种借景物反映人的境遇和感情的描写，在李商隐的笔底是常见的。例如《夜雨寄北》的前两句：“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次句不仅象征诗人留滞巴蜀，而且反映了客子离人的百无聊赖，同“东风无力百花残”一样，写实与象征融为一体，赋予

感情以可以感触的外在形态，也就是通常说的寓情于景的抒情方式。

“别”字，不是说当下正在话别，而是指既成的被迫分离。前人诗中曾有“别日何易会日难”（曹丕《燕歌行》）“别易会难得”（宋武帝《丁都护歌》）等句，都是以强调重聚之难而感叹离别之苦。李商隐从这里推进一步，表明因为“相见时难”所以“别亦难”——难以割舍、痛苦得难以禁受。“东风”点了时节，但更是对人的相思情状的比喻。因情的缠绵悱恻，人就像春末凋谢的春花那样没了生气。两个“难”字包含了不同的意义，前一个“难”是写当初两人相聚的不易，有过多少思念追求；后一个“难”字则写出离别时的难舍难分和离别后双方所经受的情感煎熬，可见这对恋人的爱情生活是多么的艰难和辛酸。第二句则写伤别之人偏逢暮春。百花盛开凭借的是春风之力，而春风力竭，则群芳凋逝。花尚如此，人就不能怎样了。诗人在这里用暮春景象进一步表达了人世遭逢的深深感伤。

颔联接着写因为“相见时难”而“别亦难”的感情，表现得更为曲折入微。诗人以象征的手法写出自己的痴情苦意以及九死而不悔的爱情追求。“春蚕到死丝方尽”中的“丝”字与“思”谐音，全句是说，自己对于对方的思念，如同春蚕吐丝，到死方休。“蜡炬成灰泪始干”是比喻自己为不能相聚而痛苦，无尽无休，仿佛蜡泪直到蜡烛烧成了灰方始流尽一样。思念不止，表现着眷恋之深，但是终其一生都将处于思念中，却又表明相会无期，前途是无望的，因此，自己的痛苦也将终生以随。可是，虽然前途无望，她却至死靡它，一辈子都要眷恋着；尽管痛苦，也只有忍受。所以，在这两句里，既有失望的悲伤与痛苦，也有缠绵、灼热的执着与追求。追求是无望的，无望中仍要追求，因此这追求也着有悲观色彩。这些感情，好象在无穷地循环，难以求其端绪；又仿佛组成一个多面的立体，光从一个角度是不能见其全貌的。诗人只用两个比喻就圆满地表现了如此复杂的心理状态，表明他的联想是很丰富的。“春蚕”句首先是人的眷恋感情之缠绵同春蚕吐丝绵绵不尽之间的联想，又从蚕吐丝到“死”方止而推移到人的感情之生死不渝，因此写出了“到死丝方尽”，使这一形象具有了多种比喻的意义。南朝乐府西曲歌《作蚕丝》：“春蚕不应老，昼夜常怀丝。何惜微躯尽，缠绵自有时。”造意与《无题》的“春蚕”句相近。不过，这里的春蚕“何惜微躯尽”，是在料定“缠绵自有时”、前途颇有希望的情况下产生的意念。《无题》“春蚕”句则不然，就其表现追求精神而言，它表现的追求是无望的，却是不计希望之有无的，感情境界有差异，联想也更为曲折。以蜡烛的燃烧比喻痛苦的煎熬，在李商隐以前的南朝乐府中，也不少见。如“思君如明烛，中宵空自煎”（王融《自君之出矣》），“思君如夜烛，煎泪几千行”（陈叔达《自君之出矣》）等皆是。“蜡炬成灰泪始干”同样是用蜡烛作比喻，却不是单一地以蜡泪比拟痛苦，而是还进一步以“成灰始干”反映痛苦的感情终生以随，联想比前人深微复杂得多，形象的底蕴也因此而丰富得多了。以上四句着重揭示内心的感情活动，使难以言说的复杂感情具体化，写得很精彩。

颈联从诗人体贴关切的角度推测想象出对方的相思之苦。上句是写出了年轻女子“晓妆对镜，抚鬓自伤”的形象，从中暗示出女方的思念和忧愁。“云鬓改”，是说自己因为痛苦的折磨，夜晚辗转不能成眠，以至于鬓发脱落，容颜憔悴，亦即六朝诗人吴均所说“绿鬓愁中改，红颜啼里灭”（《和萧洗马子显古意六首》）的意思。但是，《无题》“晓镜”句说的是清晨照镜时为“云鬓改”而愁苦，并且是“但愁”——只为此而愁。这就生动地描写了纤折婉曲的精神活动，而不再是单纯地叙述青春被痛苦所消磨这件事了。自己于夜间因痛苦而憔悴，清晨又为憔悴而痛苦。夜间的痛苦，是因为爱情的追求不得实现；次日为憔悴而愁，是为了爱情而希望长葆青春，总之，为爱情而憔悴，而痛苦，而郁悒。这种昼夜廻环

缠绵往复的感情，仍然表现着痛苦而执着的心曲。下句，“应觉月光寒”是借生理上冷的感觉反映心理上的凄凉之感。“应”字是揣度、料想的口气，表明这一切都是自己对于对方的想象。想象如此生动，体现了她对于情人的思念之切和了解之深。直接写出年轻女子寒夜相思的悲凉情境，深夜沉吟，孤寂无伴，会感觉月光的刺骨清寒。细腻地描写对方的愁苦，可见诗人对女方的体贴入微，也就更加表现出诗人感情的深挚。

尾联想象愈具体，思念愈深切，便愈会燃起会面的渴望，这就是其内容。既然会面无望，于是只好请使者为自己殷勤致意，替自己去看望他。诗词中常以仙侣比喻情侣，青鸟是一位女性仙人西王母的使者，蓬山是神话、传说中的一座仙山，所以这里即以蓬山用为对方居处的象征，而以青鸟作为抒情主人公的使者出现。这个寄希望于使者的结尾，并没有改变“相见时难”的痛苦境遇，不过是无望中的希望，前途依旧渺茫。诗已经结束了，抒情主人公的痛苦与追求还将继续下去。

这首诗，从头至尾都融铸着痛苦、失望而又缠绵、执着的感情，诗中每一联都是这种感情状态的反映，但是各联的具体意境又彼此有别。它们从不同的方面反复表现着融贯全诗的复杂感情，同时又以彼此之间的密切衔接而纵向地反映以这种复杂感情为内容的心理过程这样的抒情，联绵往复，细微精深，成功地再现了心底的绵邈深情。

诗中一、三、四、五各句，都可以从李商隐以前的诗歌创作中发现相似的描写。在前人创作的熏陶和启发下，诗人有所继承和借鉴。但是他并没有简单地模仿前人，而是以很高的创造性，向前跨进了一大步，把原来比较朴素的表现手段改造得更曲折、生动，用以反映更为丰富、深刻的思想感情，实际上已经脱去旧的形迹，成为新的创造了。从这里可以看出，诗人丰富的文学修养与他对于意境和表现手段的探索，是这首诗取得成就的重要条件。